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MB1J155862025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市九台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九台区宏财机动车充电服务中心（个体工商户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九台区宏财机动车充电服务中心（个体工商户）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九台区宏财机动车充电服务中心（个体工商户）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九台区宏财机动车充电服务中心（个体工商户）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新能源汽车充电与维护保养、蓄电池	-	-	品牌:;费用组成:起步价	1207	次	1.70	2051.9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051.9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零伍拾壹元玖角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台福临大街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93548320400000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